

# 关于对于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的问询函

问询函【2019】第 193 号

广州大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ST 大凌实）董事会：

近期，你公司及主办券商长城证券分别发布公告，反映你公司面临多方债务违约、多项诉讼纠纷、员工大规模离职等问题。为了遏制和减少亏损、降低损失、减少风险，公司决定停产歇业并实施全面整顿。

请你公司就下列事项进行补充披露：

- 1、截至目前公司借款逾期的详细情况；
- 2、截至目前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诉讼、仲裁；若存在，请详细说明各项诉讼和仲裁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原告方信息、诉讼起因、涉诉金额、目前的进展情况等；
- 3、截至目前公司是否存在银行账户被冻结、设备被查封的情形，如存在，请详细说明银行账户的冻结数量及冻结金额、被查封设备的种类、数量及金额等；
- 4、针对上述问题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和解决方案，以及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。

请公司收到此函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并就上述问题作出书面说明，于5个转让日之内将有关材料发送至监管员邮箱。

特此函告。

公司监管部

2019年12月4日